

# 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做好 2024 年强制检定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检验检测中心：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检定管理办法》，依据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做好 2024 年强制检定工作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切实做好我市 2024 年强制检定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大力推广应用强检管理系统

各单位要巩固前期工作成果，有针对性地采取得力措施，将强检管理系统推广应用工作推上一个新台阶。

（一）进一步加大强检管理系统推广应用工作力度，所有工作计量器具（水电气民用三表除外）的强检申请、受理、任务分配、证书报告出具等业务均应通过强检管理系统办理，不再受理计量器具使用单位纸质申报资料。

（二）结合“双随机”检查与日常检查，督促计量器具使用单位对在用的强检工作计量器具进行登记造册，并通过强检管理系统进行备案、申请检定，确保强检工作计量器具“应检尽检”。

（三）进一步建立和完善考核督查机制，加大工作指导和结果通报力度，市局将重点考核加油机、压力表、血压计、动态汽车衡和机动车测速仪、电动汽车充电桩、“涉粮”非自动衡器和谷物水分测定仪等工作计量器具强制检定一网通办情况。

## 二、进一步加强强制检定能力建设

各单位要认真履行强制检定属地管理职责，以强制检定工作计量器具摸底调查发现的问题为导向，聚焦满足本地区强制检定工作需求，进一步加强计量器具强制检定能力建设。

**（一）加快推进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围绕质量强市总体部署，严格落实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责任，推动全市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升级换代，努力填补强制检定工作计量器具量传空白。市局将重点考核各县市用于强制检定的新增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情况。

**（二）大力实施计量比对。**动员我市相关单位和计量技术机构加大业务技能培训，积极参加国家、大区计量比对活动，积极参加省局组织的计量比对。

**（三）持续推进计量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继续组织开展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计量技术人员“传帮带”活动，帮助基层培养一专多能计量骨干。组织参加全省计量职业技能比武竞赛活动，推动全市计量技术机构形成强业务、练技能的良好氛围。大力推进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制度，不断扩大注册计量师人员规模，为计量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持。

### 三、稳步推进强制检定改革创新

着眼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坚持开放包容，稳步推进我市强制检定改革创新，激发计量市场活力。

**（一）深入推进自贸试验区计量授权改革。**在我市自贸片区内注册并经营的企业在以上区域范围内承担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和非强制检定任务，不再进行计量授权审批。应积极引导有关企业向社会作出公开声明和自我承诺，及时向市市场监管部门报送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情况，自觉接受监督。

**（二）实施智能电能表计量监管新模式。**按照省局制定并发布的《在用电子式交流电能表状态评价与更换实施规范》，对国网岳阳电力供电公司的在用智能电能表状态进行评价，科学合理确定智能电能表使用寿命，逐步实现我市智能电能表由周期轮换向状态更换转变，以实际行动落实绿色发展战略，减少资源浪费。

### 四、切实加强对强制检定的事中事后监管

各县市区市场监管部门应采取得力措施，切实加强对强制检定的事中事后监管，不断提升强制检定工作能力和覆盖率，为地方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一）强化市场主体责任。**要加强对计量器具使用单位的计量法律法规宣贯培训，提高计量器具使用单位的认知水平，督促计量器具使用单位依法正确界定送检计量器具的强制检定属性，主动将强制检定计量器具登记造册并及时送检。

**（二）强化计量检定机构责任。**计量检定机构应不断提高服

务质量，按照规定的时限完成强制检定任务，不得超越授权范围开展强制检定，不得伪造数据、违反计量检定规程开展强制检定。

**（三）依法加强监管。**要强化对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和计量检定机构的监督检查，对使用未经检定、经检定不合格或者超检定周期的强制检定计量器具等计量违法行为，依法进行查处。对超期未完成强制检定任务的计量检定机构，采取通报批评、责令改正等措施，确保强制检定任务按期圆满完成。

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3月8日

